

南昌市教育局

南昌市教育局关于举办第 32 期中中学校长 提高培训班的通知

各县（区）教体局、开发区教办（中心）、湾里管理局教体办，各局属学校、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各局属事业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提高中学校长的管理能力和综合素质，根据教育部《中小学校长培训规定》（教育部令第 8 号）、《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校长培训工作的意见》（教师[2013]11 号）精神，按照南昌市 2024 年干部教师培训计划安排，决定委托豫章师范学院举办第 32 期中中学校长提高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在任职资格培训的基础上，通过提高培训，提升校长实施素质教育能力，促进书记校长专业自主发展，提高书记校长的学习主动性和创造力，提升教育管理智慧，形成正确的办学思想，提高书记校长的科学管理和有效领导能力，着力

打造一支学习型、专业型、创新型的书记校长队伍，推进南昌市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培训对象

全市范围内遴选年龄在 55 周岁以内，已参加中学校长任职资格培训且近 5 年未参加提高培训的中学正、副校长（正、副书记），具体参训名单见附件 1。

三、培训时间及地点

1. 培训时间：本期培训从 2024 年 11 月 4 日开始，11 月 29 日结业，共集中培训 15 天，分四个阶段实施。

第一阶段：2024 年 11 月 4 日-8 日集中学习，4 日下午 14:00—15:20 报到，15:30 开班仪式。

第二阶段：2024 年 11 月 11 日-11 月 15 日，返岗实践研修并撰写论文。

第三阶段：2024 年 11 月 17 日-11 月 21 日，异地培训。

第四阶段：2024 年 11 月 25 日-11 月 29 日，集中学习、成果展示及结业。

2. 培训地点：第一阶段集中学习和第四阶段集中学习、成果展示及结业在豫章师范学院培训中心（江西省南昌市梅岭大道 1999 号）。交通线路：公交车路线：乘坐 170 路、512 路到豫章师范学院下车，步行约 10 分钟即到。第二阶段异地培训地点另行通知。

四、培训内容和形式

1. 培训内容：主要包括二十大精神解读、国家教育政策与

法规、教育理论、课程改革与教学改革、校园文化建设、教师专业发展、中小学德育、中学教育评价、学校管理理论与实践，师生心理健康、党纪学习教育专题等。

2. 培训形式：采用混合研修模式，通过集中培训、现场教学、返岗实践、异地培训、成果展示等形式进行。

五、培训纪律

1. 严格遵守政治纪律。自觉遵守《中组部关于在干部教育培训中进一步加强学员管理的规定》以及上级有关部门对培训工作的相关要求。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培训期间不散布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意见，不公开发表同中央的决定相违背的言论，不编造、传播政治谣言及丑化党和国家形象的言论，不以任何形式泄露党和国家的秘密以及培训课程相关内容；自觉规范言行举止，不在公共场合和微信群（朋友圈）中传播不符合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的言行。

2. 严格遵守廉政纪律。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有关廉洁规定，把纪律挺在前面，守住廉洁自律底线，确保廉洁培训。培训期间不组织不参加未经批准的活动；学员相互之间不彼此吃请，不接受或赠送礼品、纪念品；不带家属或随行人员参训。

3. 严格遵守学习纪律。聚精会神参训，提前 10 分钟进教室，对号入座，不迟到、不早退、不旷课，教学活动期间将通讯工具置于关闭或静音状态；上课时认真听讲，

不与邻座交头接耳，不玩手机、不接打电话、不拍照，不发短信、微信和微博，不得拷贝教授课件，不得复制、传播教授的视频、录音；讨论交流时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发言实事求是，力求精炼，力戒空谈；现场教学期间，按时上下车，不大声喧哗，不中途离开，不随意更换座位和乘坐车辆，服从安排，听从指挥；每天晚上如无教学安排，必须在房间自学，培训期间完成一篇不少于 1000 字的心得体会。

4. 严格请销假制度。培训期间原则上不予请假，确有事外出或需提前返程的，应事先向带队领导提出申请，经批准后方可生效。

5. 严格遵守作息制度。统一在培训班安排的地点住宿，登记住宿的房间一经确定后，不得随意调换，不准留客住宿或在外过夜；学员必须全天佩戴学员证进出，并遵守相关规定，凭学员证上课、就餐等；爱护公共设施，不在酒店吸烟，不在房间内的电视柜上熨衣服，不随地吐痰和乱扔烟头等杂物，保持环境清洁和室内卫生，损害公物照价赔偿；不出入任何娱乐场所；妥善保管个人财物，贵重物品存放在房间里的个人保险柜内；长途电话、就医、洗衣服等费用自理。不安排非培训活动用车。

6. 严格自我约束纪律。不准在培训活动期间穿着奇装异服或着装不整，时刻注意自我形象。严格按照培训班报到和结束时间抵达与返程，严禁以参加培训为名绕道异地

到旅游景点；不得回单位报销任何与培训班无关的费用。

六、其他事项

1. 本期培训为中学校长五年一轮提高培训，纳入全省校长培训学分制管理，各县区、各学校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学员参加培训。参训学员请填写培训学员登记表（附件2），于11月1日前将电子表格发送至邮箱 pxc681226@163.com，纸质表格盖好单位公章于11月4日报到时交给豫章师范学院胡老师。

2. 本地集中培训和异地培训所需培训费和食宿费等费用由市教育局在教师培训专项经费中安排，学员往返交通费等按《南昌市市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回所在单位核销。按照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从严规范公务活动经费管理的通知》（赣财预算〔2020〕44号）规定，同城培训不能安排住宿和晚餐。符合住宿条件的学员，确有住宿需求的，由委托承办机构安排住宿和晚餐。（同城是指：东湖区、西湖区、青云谱区、青山湖区、高新区、经开区、红谷滩区、湾里招贤镇、新建区长堍镇和望城镇、昌北国际机场、南昌县莲塘镇和东新乡，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

4. 本次培训严格按照过程性评价与结果性评价相结合的原则对参训学员进行综合考评，考核成绩采用百分制评价方法，综合成绩达到60分以上者，颁发由江西省教育厅统一印制和核定的培训结业证书。培训班结束二周后，学员在江西省教师教育业务管理平台（网址 <http://jsjy.>

jxedu.gov.cn/) 自行打印结业证书。

(联系人：袁老师，电话：83986496；豫章师范学院
联系人：胡老师，电话：15870622070)

- 附件：1. 第 32 期中学校长提高班培训学员名单
2. 第 32 期中学校长提高班培训学员登记表



附件 1

参训学员名单

序号	县区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1	市直	黎小鹿	男	南昌市外国语学校
2	市直	刘燕	女	南昌市中小學生综合实践教育学校
3	市直	陈秋鸿	女	南昌市二十七中
4	市直	胡志平	男	南昌市二十七中
5	市直	徐一凡	男	南昌市二十七中
6	市直	戴云利	女	南昌市十四中
7	市直	叶申玲	女	江西财经大学附属中学
8	市直	张六筍	男	南昌航空大学附属学校
9	市直	胡小玲	女	南昌市第五中学实验学校
10	市直	李志峰	男	南昌现代外国语学校
11	市直	吕敬泽	男	南昌市致远双语学校
12	市直	任飞	男	南昌市民德学校
13	市直	罗凌	女	南昌启华双语学校
14	南昌县	万震	男	南昌县冈上中学
15	南昌县	陶小平	男	莲塘四中
16	南昌县	胡建园	男	莲塘第五中学
17	南昌县	李海珍	男	东新中学
18	南昌县	朱迪华	男	新城学校

19	青山湖区	张文龙	男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学校教育集团
20	青山湖区	乔丽峰	女	南昌市青山湖区华安学校
21	青山湖区	吴敏	男	南昌市义坊学校
22	青云谱区	左小丽	女	江西师大附属博文实验学校
23	青云谱区	熊艳雷	男	南昌三中教育集团青云谱校区
24	青云谱区	钱天痕	女	南昌市二十八中江铃学校
25	新建区	黄振波	男	新建区职业学校
26	新建区	程卫	男	新建一中
27	新建区	刘功淦	男	新建六中
28	安义县	刘杨芳	男	乔乐学校
29	安义县	钟秀美	男	长均学校
30	安义县	魏昌权	男	安义县职业技术学校
31	安义县	余科能	男	鼎湖中学
32	高新区	万云辉	男	航空城学校
33	高新区	陶有新	男	南昌市田家炳学校
34	高新区	万华亮	男	南昌三中高新区
35	红谷滩区	严怡	女	凤凰学校
36	红谷滩区	张玉红	女	云溪学校
37	红谷滩区	王国辉	男	腾龙学校
38	经开区	李峰	男	英雄学校
39	经开区	雷冬萍	女	南昌市经开区海棠中学
40	经开区	曾春华	男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昌北三中

41	进贤县	方玉芳	女	进贤县第二初级中学
42	进贤县	黄各明	男	进贤六中
43	进贤县	温园莲	女	进贤青岚学校
44	进贤县	胡自辉	男	进贤县第一初级中学
45	进贤县	邹丽华	女	进贤县长山晏乡中心学校
46	东湖区	张蕾	女	南昌市育新学校教育集团阳明校区
47	西湖区	郭兰英	女	南昌市桃花学校
48	湾里	邓敏	女	湾里一中

附件 2

南昌市第 32 期中中学校长提高班培训学员登记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文化程度		学历	
职务职称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及地址							
现从事专业				邮 编			
				联系电话			
工 作 简 历							
个 人 业 绩 及 科 研 成 果							
单 位 意 见							
	学校盖章			20 年 月 日			